

# 最新公路运输保险合同 公路运输合同通用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最新公路运输保险合同 公路运输合同通用篇一

托运方（甲方） 承运方（乙方）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运输的货物为：\_\_\_\_\_。甲方应保证委托承运的货物不含有任何违法物品，甲方委托运输货物属易燃易爆、易挥发、有毒、易碎商品时，甲方应在委托单中明确注明。

第二条 货物起运地、到达地

乙方根据甲方委托单的指令将货物从甲方指定地点运送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若起运地和目的地有变更的，甲方应在货物起运前书面通知乙方。

（货运委托单见附件）

第三条 领取货物及验收方法

乙方承运货物到达目的地经甲方指定验收人验收后，乙方应要求收货人在甲方的货物验收单上注明验收完毕字样，加盖收货单位公章并签字，填写收货数量及收货日期。

6. 以上事项，若由于不可抗力而发生的，可减轻或免除乙方责任。

### 第十三条 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发生诉讼的，双方约定由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3. 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4. 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一年。

托运方： 承运方：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 最新公路运输保险合同 公路运输合同通用篇二

承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的原则下，签订以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为甲方货物代办公路运输业务；服务范围：上门提货、运输设计、货物查询、代办保险、打包、代办运输、送货上门等一揽子服务。

##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 1、乙方自收到甲方货物后至交付甲方的收货客户止，负责货物的安全保管。
- 2、在运输过程中，如出现货物破损、缺失等意外情况，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等待甲方指令。
- 3、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不合理运输业务。

## 三、甲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必须提前以传真或其它形式通知乙方相关运输信息，方便乙方进行服务安排。
- 2、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正确的收件人姓名、地址、电话。如因收件人姓名、地址错误而造成的时间延误或经济损失乙方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如因此产生的额外费用由甲方负责。
- 3、甲方委托乙方托运的货物必须填写正确品名、保证不夹带危险物品、国家禁运物品、货物外包装符合运输要求，甲方承担未执行以上规定给乙方造成的经济责任并负责赔偿，涉及相关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 4、如遇到破损、遗失、短缺，甲方必须提供货损货物的发票、货损鉴定报告，并按保险公司的要求提供其他相应的单证，否则由此造成保险公司或承运公司拒赔，乙方将不承担责任。

## 四、关于保险

- 1、是否投保以甲方的托运单上委托为准。物品如需投保，保险费按投保金额的0.3%收取(其中绝对免赔额为500)。甲方承认乙方已经告知不保险的风险及了解不保险情况下如遇到货物破损、缺失的赔偿标准：最高赔偿额为记载有破损或缺

失货物的分单上的运输费的5倍，即发生事故当次运费的5倍。

## 五、关于货损

1、甲方在货物运输前投保，如发生遗失或损坏，乙方将按保险公司条款及程序代理甲方向保险公司进行索赔，甲方必须提供保险公司所需相关文件。

2、甲方在货物运输前未投保，如发生遗失或损坏，乙方应向甲方作出赔偿，最高赔偿额为记载有破损或缺失货物的分单上的运输费的5倍，即发生事故当次运费的5倍。

3、索赔期限：甲方在货物发生损坏或缺失后的15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索赔；如超过期限乙方将不再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对以下原因造成甲方货物损失的或延误的，不负责任：

a□不可抗力因素，例：地震、水灾、罢工、民变、动乱、战争等；

b□甲方提供的信息数据错误、不准确造成的损坏、延误、错交；

d□包装方法不良；

e□交付时外表状况良好，封志无异状，而内件短少或损坏及货物合理损耗。

f□甲方未对货物进行防潮处理、对因受潮而导致的货物损坏或损失。

## 六、结算方式

1、甲方必须把加盖公章或业务人员签名的托运单交于乙方确

定委托关系，乙方开具货运分单为结算凭证。如甲方对乙方运单金额有异议请在乙方开具分单后24小时内提出，否则视为确认。

4、所有欠款逾期支付，甲方必须向乙方每日支付欠款金额千分之五的滞纳金。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付乙方运费。双方如有争执，应按协商原则处理，协商不成，可交由乙方所在地法院裁决。

七、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协议自签定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两年。到期双方如无异议，本协议有效期顺延。

八、本协议包含以下附件：

a□ 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两份 b□ 签字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两份

九、乙方必须对甲方托运货物信息进行保密，不得泄漏甲方发货目的地。

十、双方如有争议，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交由乙方所在地法院裁决。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代表： 代表：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 **最新公路运输保险合同 公路运输合同通用篇三**

乙方(承运人)：

一、合同期为一年，从 年 月 日起到 年 月 日为止。

二、上述合同期内，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运输方式为汽车公路运输，具体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值、运费、到货地点、收货人、运输期限等事项，由甲、乙双方另签运单确定，所签运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三、甲方的义务：

1. 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的原则进行包装，甲方货物包装不符合上述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提出，甲方不予更正的，乙方可拒绝起运。
2. 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运费。

### 四、乙方的义务：

1. 按照运单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2. 承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如出现此类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

### 五. 运输费用及结算方式：

1. 运费按乙方实际承运货物的里程及重量计算，具体标准按照运单约定执行。
2. 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应向其索要收货凭证，作为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持收货凭证与甲方结算。
3. 甲方对乙方所提交的收货凭证进行审核，在确认该凭证真实有效且货物按期运达无缺失损坏问题后10日内付清当次运费。

六、甲方交付乙方承运的货物均系供应客户的重大生产资料，乙方对此应予以高度重视，确保货物按期运达。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逾期运达的，如客户追究甲方责任，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期运达目的地时，乙方应将情况及时通知甲方并取得相关证明，以便甲方与客户协调。

七、运输过程中如发生货物灭失、短少、损坏、变质、污染等问题，乙方应按照以下标准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1. 货物灭失或无法正常使用的，按运单记载货物价格全额赔偿，如运单未记载价格的，按甲方同类产品出厂价格赔偿。
2. 货物修理后可以正常使用且客户无异议的，赔偿修理费(包括换件费用、人工费及修理人员的往返差旅费等)。

八、出现合同第七条情况导致货物逾期运达的，乙方除按该条规定承担责任外，还应当同时执行本合同第六条的规定。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照合同法规定办理，发生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乙方：\_\_\_\_\_，

附：运单编号：\_\_\_\_\_，

签发时间： 年 月 日 装运时间： 年 月 日

签发地点： 省 市 区 路 号 装运地点： 省 市 区 路 号

发货人：\_\_\_\_\_，承运人：\_\_\_\_\_，

托运人签章 承运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最新公路运输保险合同 公路运输合同通用篇四

托运方(甲方)

承运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合作双方就双方责、权、利等有关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运输合作条款：

第一条：承运货物的品名、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包装。

1、货物名称：甲方厂家生产国内销售产品

2、品种规格：各种型号

3、数量：按照计划指令

4、质量：按照国家标准

5、货物包装：按照国家标准

第二条：承运线路

乙方根据甲方的需要及需求，甲方从 乙方根据甲方的需要，采用汽车运输方式。

1、在约定启运时间当天以电话或者传真向乙方发出运输指令，包括发运时间、目的地、货物名称、基本型号、数量、提货



地点、收货人名称、地址、电话等。一般情况下当天中午12:00以前下达运输指令，乙方应在接指令后24小时内把运输车辆安排到甲方装货点，由甲方安排工人们装载货物。

2、甲方下达的运输指令必须真实和确定，发出后不随意更改，并保证指令所指货源的充足，中货源不足导致车辆返空，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3、因甲方指令错误而引起的货物错送或找不到收货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4、双方签订合同起如出现甲方货物给其他物流公司承运或客户自提，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甲方退回所有保证金。

####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自乙方提货起至收货方签收前的货物运输和保管责任由乙方负责，并承担一切责任。

3、乙方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甲方的货物破损、缺少、被盗、淋湿、污染，乙方按双方确定实际损失赔偿给甲方。

4、乙方承运甲方货物运输双方协商预交保证金为：元。

5、在运输途中如出现不可抗拒的原因所导致货物到货时间延误，乙方必须第一时间通知甲方或客户。

#### 第三条：运输方式

####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 第六条：货物运输价格

货物运输价格按合同运输价格为准，均为市场行情价格。如甲方货物每一批货值超过10万元，由乙方代理保险，保险费

按货值的2‰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 第七条：运输结算

结算方式为：本合同期内所产生的运费按每次货到付清运费。

## 第八条：合同时间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为合同试运行期，在此期间双方均可提出终止合作，合同期满后，乙方有优先签约权利。

第九条：在双方合同期间如有一方中途提出解除合同必须征求双方协商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 最新公路运输保险合同 公路运输合同通用篇五

乙方(承运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其它相关法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合作范围

- 1、甲方委托乙方承运由甲方指定的起运点至目的地的货物运输。
- 2、具体货物的托运内容，以出货时甲方发出的《派车单》为准。
- 3、甲方将合同区域的货物全部委托给乙方运输，不论货物多少统一以合同价为准。

## 第二条服务要求

- 1、乙方负责提供充足的车辆资源用于甲方货物的运输，运输

车辆的车况和车型应符合甲方货物的安全要求。

## 2.1 承运司机与车辆：

(2) 如因上述证件不齐全或伪造，由此带来的相关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2.2 业务操作指令的安排：

(1) 甲方提前用传真方式向乙方发出《派车单》，乙方应在收到《派车单》后一小时内盖章确认，并确定司机姓名、手机号码、车牌号码一并回传给甲方。

(2) 乙方接到甲方托运通知及《派车单》一小时后，如不能派车装货，甲方有权自行调派车辆，如甲方自行调派车辆的成本高于与乙方的合同价格，此高出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2.3 装货的要求：

(1) 乙方必须保证在于确认《派车单》当日履行运输责任，并在合同约定的运输时效内将货物安全送达目的地。

(2) 乙方司机在装车时应负责对所装货物的品种、数量、包装，认真清点、把关。对于残缺或包装损坏的货物必须在装车时向仓库提出更换。对于机未履行以上约定致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3) 装车完毕，乙方人员必须当场与甲方工作人员或仓库办理货物移交手续，并承担货物的安全保管及承运责任、在运输过程中造成损失的完全赔偿责任。

## 2.4 运输：

(1) 乙方在运输途中，不许中途换车，确因特殊原因(车辆故障或交通事故)需换车，必须经甲方书面(或传真)同意。否则

由此造成甲方货物损失或延误送达时间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2)乙方必须确保做好防火、防盗、防雨、防潮等工作，货物从装车后直到货物交付甲方指定收货人签收之前发生的损毁、被盗、丢失、淋湿、残损、交货不清、短缺等以及由此导致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赔偿，按货物价格1.3倍予以赔偿(赔款在运费中扣除)。

(3)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意外事故时，必须及时电话通知甲方，如出现货物损坏时，必须及时按甲方的相关指令要求报当地公安交通部门及保险公司，并保护好现场及货物，及积极配合甲方办理有关理赔手续，并承担保险公司赔偿后的剩余损失部分，如因乙方不及时报案、报保险公司和通知甲方，致甲方无法向保险公司索赔，乙方负全部责任。

## 2.5卸货：

(1)将货物准时送达甲方指定之收货人，否则每延误24小时按人民币500元罚款。该罚款在乙方运费中扣除。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送货单》地址送货，乙方未取得甲方书面许可擅自改换送货地点的，罚款人民币20万元。

(3)乙方需确保收货单位和经手收货人的身份真实无误；核实收货人后，协助卸货，并在场监督，由于运输途中出现的货损、货差等情况当场确认清楚，并予当场赔付。

(3)卸货完毕，必须由收货人在收货单上加盖公章及收货人签名，如因特殊情况无法盖到公章，则需收货人签字的同时并签上身份证号码。

## 2.6签收单的返还：

(2) 若乙方无法如期将运输签收单交付甲方，并按每批次100元/天罚款。

## 2.7 信息反馈：

(2) 乙方需确保司机的通讯畅通，如甲方客服人员在跟单查询时每出现一次手机关机或无法联系到司机，则罚款100元/次(特殊情况需书面解释)。

(3) 次日早上8：00前，乙方必须将运输情况真实地反馈给甲方。

## 第三条 运输价格

1、运输价格：按双方确定的附件《价格表》执行，附件中未列明地区的运价，以双方操作前书面确认的价格执行。

2、价格时效：价目表所述价格的时效与本合同一致，在合同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运输。(如遇市场行情大的变化，应不少于7天提前和甲方协商解决，协商期间内按合同约定价格执行)

## 第四条 费用结算

1、乙方需于每月的5日前，将上月相关单据(签收单，回执、各项票据、结算书)，交予甲方，甲方于10日内核对无误后予以确认，乙方按照确认无误的运输费开具统一的《内陆河运输统一发票》。

3、付款方式：支票、银行电汇。

## 第五条 履约风险保证金

1、为确保本合同的严格履行，在本合同签订之时，乙方同意向甲方缴纳履约风险保证金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3、履约风险押金不计利息。

##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对于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本合同服务标准的，甲方有权根据情况对乙方采取减少运输数量、暂停乙方运输资格、立即终止合同等处罚。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如违反本合同有关规定，对方均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对于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均由违约方负责赔偿。

3、因乙方责任(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造成货物逾期到达，产生收货单位拒收货物或退货，所有产生的费用及其它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3、乙方不得在任何情况下未经甲方同意对承运之货物行使留置权，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 第七条、特别约定条款

乙方将承担该货物价值2倍的责任赔偿。

## 第八条合同的时效及争议解决

1、本合同有效期自20xx年日至月

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合同履行期间，如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均应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提请深圳市人民法院予以裁决。